

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自然人黄树标、萧庆广、伍凯建、黄翎纲签署《股权收购协议》，上述四位自然人以人民币100,753,635元收购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粤尔康制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粤尔康”）95%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0）。

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上述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7）。

二、股权转让的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按《股权收购协议》约定收到上述股权转让的全部款项，粤尔康也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更新后的营业执照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仍持有粤尔康5%股权，粤尔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特此公告！

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四日